

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

项目名称：国际城市交通服务专业群建设-实训室民航模块升级改造

甲 方：北京市对外贸易学校

乙 方：北京至成恒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订立日期：2022.5.18



合同书

北京市对外贸易学校(甲方/采购人) 国际城市交通服务专业群建设-实训室民航模块升级改造 (项目名称)中所需飞机货运与配载虚拟仿真教学系统(货物名称)经公开招标, 评定北京至成恒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(乙方)为中标人。甲、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, 订立本合同。

本合同是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: 是/否。

1、合同文件

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, 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, 彼此相互解释, 相互补充。为便于解释, 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:

- a. 本合同书
- b. 中标通知书
- c. 协议
- d. 招标文件 (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)
- e. 投标文件 (含澄清文件)

2、货物和数量

本合同货物: 见附件 1

数量: 1 批

3、合同总价

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: 壹佰壹拾捌万陆仟元整

人民币小写: 1,186,000.00

分项价格: 见附件 1

本合同为总价合同。

4、付款方式

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: 详见合同特殊条款

5、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

交货时间: 合同签订 60 个工作日内



交货地点： 采购人指定地点

7、合同的生效

本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、加盖单位印章生效。

甲 方：北京市对外贸易学校



名 称：(印章)

乙 方：北京至成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

名 称：(印章)

2022年5月18日

2022年5月18日

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(签字)

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(签字)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水岸南街1号院

地址：北京市延庆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服
务中心331室

邮政编码：100012

邮政编码：102199

电 话：010-84922713

电 话：010-51709691

开户银行：北京银行樱花支行

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北京海淀支行

帐 号：01090504300120112003186

帐 号：110060576018150010478



1. 合同特殊条款

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。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，应以特殊条款为准。

一、定义

1. 甲方：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单位。

本合同甲方系指：北京市对外贸易学校

2. 乙方：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的中标人

本合同乙方指：北京至成恒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3. “合同”系指甲方乙方签署的、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方乙方所达成的协议，包括所有的附件、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

4. “合同价”系指根据财政最终审定及拨付金额，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格。

二、主要服务内容：

三、本合同项下的完成时间为：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项目验收合格止。

四、付款条件：

本项目为两年滚动项目。

因本项目为财政资金拨付，故在财政资金到位后，由甲方按照合同约定进度付款方式支付给乙方。合同总价：人民币大写：壹佰壹拾捌万陆仟元整；人民币小写：¥1186000.00。签订合同后，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款40%预付款，计（人民币大写：肆拾柒万肆仟肆佰元整；人民币小写：¥474400.00）；通过甲方中期验收后，2022年12月15日前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款35%作为中期款，计（人民币大写：肆拾壹万伍仟壹佰元整；人民币小写：¥415100.00）；2023年9月31日前项目完成工程总量的100%且通过乙方的验收后15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尾款（人民币大写：贰拾玖万陆仟伍佰元整；人民币小写：¥296500.00）。

